

新闻公报

《2010年税务（修订）条例草案》刊宪

2010年4月30日（星期五）

《2010年税务（修订）条例草案》今日（四月三十日）刊宪。条例草案修订《税务条例》（第112章），以落实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财政预算案所提出的两项税收宽减措施：

- （一） 宽减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薪俸税及个人入息课税，每宗个案以6,000元为上限；以及
- （二） 加快环保车辆资本开支的利得税扣除。

政府发言人说：「财政司司长提出一次过宽减薪俸税及个人入息课税的建议，以期在经济复苏初期减轻纳税人的财政负担。有关的扣减会在纳税人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最终应缴税款中反映。」

预计有关宽减薪俸税及个人入息课税的建议会令政府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税收减少约45亿1,000万元。

为鼓励工商界采购环保车辆，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财政预算案建议为环保车辆的资本开支在购买车辆的年度提供百分之百的利得税扣除。建议的详情见附件。

条例草案会在五月十二日提交立法会审议。

完